

## 生輔組辦尊重智慧財產權講座

學生大代誌

【本報訊】為建立學生正確的校園著作使用觀念及對著作權相關法令的認知，生活輔導組於10月23日舉辦「尊重智慧財產權」講座，邀請創建國際法律事務所蔡雅蓀律師蒞校演講，透過案例與互動式對話，將法治落實於日常行為中，以期防患未然。

蔡雅蓀律師先從10個侵權案例談起，包含學生翻印課本內容、部落格貼歌、學生非法下載電影、谷阿莫二次創作影片、知名Line貼圖妙可大王告臭跩貓抄襲、在網路上下截照片、喜餅創作抄襲爭議等，以實際事件讓同學認識著作權的基本觀念，並說明著作權法保護的目的，以及什麼樣的作品受到著作權保護？為延續文化傳承及發展，應在著作人權益及社會公共利益中取得平衡。此外，除了取得著作權人的同意或授權，如何合法利用他人著作？而合理使用4判斷基準屬抽象原則，最後是由法官依個案認定。與學生習習相關的校園著作權運用，在利用他人著作時並非只要註明作者、出處即屬於合理使用，網路著作權，只要沒授權轉貼寄傳都觸法。

最後以15題隨堂測驗有獎徵答與同學互動，建築四張璿智表示：「相較於過去的認知，這次講座談到比較多關於網路方面要注意的細節，學習到很多，也很有幫助。」

2018/10/29